

安徽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皖学位办〔2015〕7号

关于开展2015届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监控体系建设，有效提升研究生教育水平和学位授予质量，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教育部关于印发〈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办法〉的通知》（学位〔2014〕5号）精神和我省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要求，决定对我省2015届硕士学位论文进行抽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抽检范围和比例

抽检范围为2014年9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获得学位的硕士学位论文，包括学历教育硕士学位论文、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论文和高等学校教师在职申请硕士学位论文四部分。（抽检名单另行通知）

二、抽检原则

本次抽检工作以随机抽检为主，重点抽检为辅的方式进行，在考虑往年抽检结果的基础上兼顾授予单位和一级学科。拟对学历硕士学

学位论文和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随机抽检，抽检比例为5%；对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学位论文和高等学校教师在职申请硕士学位论文全部抽检。

三、材料报送

本次抽检只需报送电子文档，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于9月20日前将去除相关声明、正文、页眉中的作者、导师、学位授予单位等信息和致谢内容的硕士学位论文PDF格式电子版以及学位论文汇总清单(见附件1)发送至省学位办邮箱 ahxwb@ahedu.gov.cn。

1.论文用省学位办统一制作的封面(见附件2)替换原封面。

2.论文文件名命名规则为学校代码_二级学科码_2015论文编号_LW，如：10001_081202_201500001_LW。

四、其他

本通知中附件可从安徽学位与高校科研网(<http://ky.ahedu.gov.cn/>)公告栏中查阅下载，或与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联系，联系人：张晓璐，电话：0551-62815137；江贵生，电话：0551-62831838。

附件：1. 抽检硕士学位论文汇总清单

2. 抽检硕士学位论文封面

安徽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8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汇总数据表中字段说明

1. SSDM (省市代码)
2. SSMC (省市名称)
3. XXDM (学校代码)
4. XXMC (学校名称)
5. SZYX (所在院系) : 论文所属学校名称
6. XH (序号) : 学生学号或者具有唯一识别作用的数字编号
7. XM (姓名) : 学生姓名
8. DSXM (导师姓名)
9. YJXKM (一级学科码)
10. YJXKMC (一级学科名称)
11. EJXKM (二级学科码)
12. EJXKMC (二级学科名称)
13. LWTM (论文题目)
14. LWYWTM (论文英文题目) : 如果没有, 填写NO
15. YJFX (研究方向) : 不为空。如果没有, 则与其二级学科名称一致
16. GJC (关键词) : 关键词要用分号隔开; 如果没有, 填写“无”
17. GDLB (攻读学位类别) : 只能填写: 硕士学位、硕士专业学位、博士学位、博士专业学位
18. GDFS (攻读方式类别) : 只能填写: 统招生、联合培养、在职攻读、同等学力
19. BZ备注: 论文所属学校代码

附件 2:

论文编号:

2	0	1	5				
---	---	---	---	--	--	--	--

(编号为抽检名单中的论文编号)

安徽省硕士学位论文

一级学科名称: _____

一级学科代码: _____

研究方向(二级学科)名称: _____

研究方向(二级学科)代码: _____

学位论文题目: _____

安徽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制

二〇一五年八月